

证券代码：300340

证券简称：科恒股份

公告编码：2024-090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4年10月3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为提高董事会决策效率，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通知的义务，于2024年11月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陈恩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出席董事（含独立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并由公司为其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补充公司现金流，优化融资结构，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浩能科技有限公司、英德市科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珠海科恒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珠海市科恒浩能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保函、信用证等授信品种；公司控股股东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力金投”）拟为上述融资行为提供不超过11,400万元的担保，公司向格力金投提供同等金额的反担保。格力金投不因本次为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向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陈恩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1 日